

浅析天津滨海新区的金融创新

◎ 李俐 马晓培 孟令威 (天津财经大学, 天津 300222)

1 金融创新的现状

2008年3月17日,天津市人民政府递交国务院的《滨海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方案》得到了最终批准。天津市滨海新区作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是我国在新形势下,对未来经济发展模式的一次探索,作用相当于当初深圳开放特区,可以说是我国又一个“特区”。在国家政策和天津市政府的共同作用下,滨海新区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其中,金融创新结果令人瞩目。

1.1 OTC 市场的发展

OTC (over-the-counter) 即场外交易市场,是相对于证券交易所而言的没有固定场所、没有规定的交易产品和限制的虚拟交易市场。著名的NASDAQ交易市场就属于OTC。OTC与主板市场、创业板共同构成了完整的资本市场,对于建立多

层次的资本市场体系有重大意义。其中,天津股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天交所”)是我国OTC市场发展的一次实质性的突破。

天交所是我国首个开展“两高两非”公司股权和私募股权基金交易的场所,得到了国家和天津市政府的大力支持。2009年10月26日,经国务院批复的《天津滨海新区综改试验金融创新专项方案》明确支持天津股权交易所不断完善运作机制;2012年4月,天津市政府出台政策:从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对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本地企业,初始融资额达到500万元以上的,市财政给予59万元的一次性专项补助。截至2013年12月,全国共有13省37市出台了政策鼓励支持本地企业到天交所挂牌。目前,在天交所挂牌的企业有433家,覆盖28个省市,总市值35929.44百万。



1.2 私募股权基金的发展

OTC 与 PE 两者有着相辅相成的关系。OTC 市场是 PE 的重要退出途径，PE 是 OTC 发展的重要主体。OTC 的良好发展也直接促进了天津市私募股权的强劲势头。在创立初期，政府对滨海新区内的私募股权基金公司给予了很很多税收优惠及补贴。例如：基金管理机构构建新的自用办公房产免征契税，并免征房产税三年；对以货币形式投资于开发区中小型科技企业的创投公司，按实际投资额，给予 10% 的专项风险补贴等等。此外，天津市政府还建立了国内首个股权投资基金自律组织——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协会。该协会主要职能包括制定自律规则、监督检查会员行为、制止行业不正当竞争、开展投资者教育等等。政府政策的大力扶植再加上服务机构的逐渐完善，使得在滨海新区注册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数量迅速增多。截至 2012 年 PE 投资天津企业的累计金额达到 200 多亿元，总案例数 152 个。另外从单笔平均投资额度上来看，天津要明显小于北京、广东等地，主要投资于创新型中小企业。私募股权基金全程介入企业管理的运作模式，有助于这些中小企业发现自身存在的问题及不足，并能够在 PE 团队的专业帮助下，完善自己，有利于企业将来更好的发展。客观上也促进了中国经济结构的转型。

1.3 融资与租赁的发展

天津在融资租赁方面处于全国领先地位，是天津市金融改革创新项目中取得成就最大的项目。目前，天津融资租赁余额约占全国的 1/4；另外在全国的 50 强融资租赁公司里面，有 29 家位于天津；而天津的融资租赁企业大部分位于滨海新区，所以有“融资租赁看天津，天津租赁看滨海”的说法。位于滨海新区内的东疆港因其保税区的优势，吸引了大批金融租赁企业落户于此，有望成为“融资租赁中心”。融资租赁对于使用权和所有权的分离的独特作用，使得其在大型机械设备等价值上亿的项目交易中处于顶梁柱的作用。比如飞机、轮船等动辄几十亿的大型项目，在国际上普遍采用租赁的方式，我国第一单飞机融资租赁业务就发生在东疆港。微观上，融资租赁不仅能帮大型公司获得物品的使用权，也能帮公司获得流动资金。比如说，对那些目前暂且不用物品可以向外出租，获得收益；宏观上，它很大程度上加速了资金的流通速度，提高了资金的利用效率，使资源得到高效利用。

天津市融资租赁 2013 年发展状况

	2013年底业务总量 (亿元)	2012年底业务总量 (亿元)	2013年底比上年年底增加 (亿元)	2013年底比上年同比增长 (%)	2013年底业务量占全国比重 (%)
金融租赁	2550	1900	650	34.2	12.1
内资租赁	1850	1150	700	60.9	8.8
外资租赁	1350	650	700	107.7	6.4
总计	5750	3700	2050	55.4	27.4

数据来源：天津市租赁行业协会

2 不容忽视的问题

2.1 信托业创新的问题

信托业以其业务灵活、功能强大的优势逐渐成为滨海新区金融创新的排头兵。但是正如上文提到的天津固定资产投资、国有大项目投资成为天津信托业的主要客户源，其中 2013 年房地产信托占总信托规模的 29.65%，今年一月份更是达到了惊人的 35.59%，房地产的发展是可喜的，但对信托业长远发展、对滨海新区金融全局未必是好事，信托业“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特点在滨海新区并未得到有效实践。滨海新区是中小企业发展的沃土，是创新型企业的试验田，信托业恰恰可以弥补银行发展的空白，为中小企业提供专属服务，但是因为庞大的固定资产投资客户源，新区在这方面做得还不够好

正因如此，广阔的中小企业市场与高新技术市场并未得到信托业的雨露，信托业与银行业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发生冲突，在今年房地产趋紧的态势下，风险就不可避免的放大了，未来新区在信托基金化和风险投资化这方面亟待创新。

现在新区的信托产品均为“点对点”式，即一个信托计划的资金只能运用于一个项目，一旦项目运作失败，风险即为 100%，而具有基金特征的信托产品，则能运用组合投资有效地控制风险，同一个信托计划对多个项目进行投资，可以用其他项目的成功稀释某一项目的损失，以此分散风险的集中度。目前滨海新区信托企业在基金化信托产品创新上力度不够大。

2.2 融资租赁业创新的问题

天津滨海新区的融资租赁目前已发展成为全国行业的领军城市。目前业务总量占到全国 1/4 以上。通过东疆保

税港区完成租赁的飞机已达 246 架，约占全国飞机租赁业务 90% 左右的市场份额，新区的飞机租赁业正在以每年 100% 的速度增长。

可是快速增长的租赁业务面临的重大问题就是国家政策不够开放。首先在税收政策方面，投资税收抵免即降税节税上不够明确，设备的计提折旧不够灵活，给企业带来不小的困扰，国家在税收方面的减免优惠，仅针对中外合资租赁公司、开发区的一些租赁公司，大部分租赁公司得不到税收方面优惠政策的扶持。租赁设备加速折旧政策仅针对国有与集体企业，大量中小融资租赁设备企业被排除在外。其次在信用体系不完善的前提下，融资租赁企业面对巨大的风险，市场的信息不对称使企业也必须时刻关注出租的设备能否发挥效益，承受着收回成本的压力。国家对于信用风险方面也没有给融资租赁企业信用的保障及政策的倾斜措施，使得滨海新区融资租赁业的发展受到了一定的羁绊。

2.3 私募股权基金的乱象

滨海新区 PE 类公司注册开放以来，给新区的金融创新带来了新的活力，但同时也为不良私募公司的违法犯罪活动提供了温床。其中不少公司和个人以私募投资的名义，涉嫌向社会公众承诺高额回报的非法集资活动。许多投资者被卷入了一个个有去无回的“庞氏骗局”中。仅 2011 年刑侦部门就接到举报并调查包括天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在内的 15 家涉嫌非法集资的私募股权公司，社会危害巨大。

其次，PE 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偏离了运作范畴，大量房地产企业直接或间接介入到 PE 融资中，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因此还打了折。最重要的是在实际发展过程中，PE 偏离中长期价值投资而变身为追求短期利润的民间放贷中介现象日益严重，衍生为“钱生钱”，脱离实业，需要得到私募融资的优质项目得不到帮助。这些问题和乱象，都阻碍着滨海新区金融创新和实业的发展，需要我们进一步在实践中探索。

3 创新前景分析

3.1 以保税区的建立为有效探索

从 2006 年 8 月 31 日天津保税区正式宣告成立起，天津港所占据的优越地理区位优势诸如交通便捷，工业基础

雄厚，腹地广阔等被一一开发出来，而东疆港作为天津港的重要组成部分，北方第一大港，发展优势得天独厚。一个作为“境内关外”的特殊领域，在开放度高，改革深入，政策优惠等便利条件下，在地区经济发展中起着桥头堡的作用，催生出一批金融创新成功案例的先行先试，这些成果又服务于滨海新区的建设当中去。开发金融创新产品，研发金融工具，深化金融市场功能，完善金融服务等成为滨海新区远景蓝图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2013 年天津生产总值 14370.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5%，GDP 增长速度位列全国榜首，天津要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速度，除了继续挖掘高新技术产业的潜力，将天津建成对北方地区经济发展起带头作用的金融市场外，还要加快自贸区建设，以此打开突破口解决我们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信托业创新不够突出，融资租赁不够完善，海运保险法律条文的建设不够全面等问题。

3.2 自贸区建设的蓝图展望

自贸区建设无疑可以作为一个跳水台，李克强总理 2014 年来津调研时曾提出，希望天津在“新一轮改革开放中争当领军者，排头兵”，天津市委已将“大力推进投资与服务便利化综合改革和创新”作为 2014 年工作重点的第一项。天津自贸区建设要以东疆综合保税区为载体，进一步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力度，推动利率市场化，汇率国际化，使用扩大化，管理便利化。结合上海自贸区的特点，走出一条适合天津特色的自贸区发展道路。天津市利用融资租赁合同月超 2200 亿元，占全国 1/4 的优势下，重点发展融资租赁中心建设，探索推动东疆保税港区融资租赁品牌化，多元化和规模化发展。同时在利用滨海新区先行先试的有利条件下，在滨海新区建设内外分离的离岸金融市场，向环渤海地区拓展金融业务，辐射日韩等地，形成金融国际化，与上海自贸区南北呼应。天津方案在申请自贸区的进程中，提及以主体准入，离岸金融为重点实现国际化，为滨海新区的金融创新提供良好的土壤。

中国改革开放 30 周年，改革已经进入到深水区，天津作为首批沿海开放城市中的一线城市，在 30 年的探索中走出了一条符合自身区位优势的道路，在未来发展中要再攀高峰，加快东疆保税港区向自由贸易实验区转型，按照中央，国务院的要求，早日将滨海新区建成集成海港，空港，物流园区等综合为一体的新型示范区。📍

浅析天津滨海新区的金融创新

作者: [李俐](#), [马晓培](#), [孟令威](#)
作者单位: [天津财经大学, 天津, 300222](#)
刊名: [产权导刊](#)
英文刊名: [Roperty Rights Guide](#)
年, 卷(期): 2014(6)

引用本文格式: [李俐](#). [马晓培](#). [孟令威](#) [浅析天津滨海新区的金融创新](#)[期刊论文]-[产权导刊](#) 2014(6)